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5-035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

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及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中期票据和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根据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358 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 35 亿元，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的发行，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债券名称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	债券简称	25 海大 SCP001（乡村振兴）
债券代码	012581667	期限	90 日
起息日	2025 年 7 月 17 日	兑付日	2025 年 10 月 15 日
计划发行总额	3.00 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3.00 亿元
发行利率	1.70%（2025 年 7 月 17 日 SHIBOR 3M+14BP）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

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	AAA	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11 家	合规申购金额	10.10 亿元
最高申购价位	1.90%	最低申购价位	1.63%
有效申购家数	10 家	有效申购金额	6.3 亿元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网站和中国货币网。

经查询确认，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九日